证券代码: 300454 证券简称: 深信服 公告编号: 2023-086

债券代码: 123210 债券简称: 信服转债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何朝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已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及支付发行费用。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491,833,387.03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70033240_H01号);
-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